附件1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指挥艇采购项目招标

综合评审表

| 评审项目分值 | | 分值 | 评审标准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30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技术部分  （权重60） | 带“▲”项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 | 40 | 考查投标人投标产品对带“▲”项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本包带“▲”项技术指标数共有5个，每满足或优于1项的得10分，最高得50 分。投标人需根据服务的详细技术要求填写《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评标小组将根据投标人填写《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进行评分。如投标人填写《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内容与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服务内容不一致，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填写的内容为准。 注：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中任一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而未提供的，则视为不满足。 本部分评分内容为客观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必须一致。 |  |
| 普通技术参数（非“▲”项）的响应情况 | 11 | 考查投标人投标产品对普通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如有一项参数负偏离，则对应参数不得分，最高得11分。本包有1个产品，共14项普通技术参数，得分=得分项参数数量/14×11分（保留2位小数）。 注：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指标按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投标人填写的参数为准，未填写或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本部分评分内容为客观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必须一致。 |  |
| 培训方案 | 3 |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中的“培训要求”提供响应方案，对该方案进行评审： 1.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3分； 2.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3.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本部分评 |  |
| 交货保障方案 | 3 |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的交货要求，提供完善的交货保障方案及排产时间节点等方案，对该方案进行评审： 1.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3分； 2.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3.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本部分评分内容为客观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必须一致。 |  |
| 售后服务方案 分) | 3 |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中的“售后服务”提供响应方案，对该方案进行评审：1.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3分； 2.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3.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本部分评分内容为客观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必须一致。 |  |
| 商务部分  （权重10） | 同类项目业绩 | 5 | 2021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的同类项目（指至少包含本采购包中涉及的任意1种货物）供货或销售的业绩情况，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1分，满分5分。 注：1.响应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 2.若证明材料不能明确体现签订时间的，不计分，未提供以上材料或提供不全，对应的业绩不得分；3.同一项目中不同货物签订了多份合同的，视为一份业绩，不重复计算；4.业绩合同内容名称与采购货物名称不同，但功能相同，可相应得分。 本部分评分内容为客观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必须一致。 |  |
| 质保期承诺 | 5 | 投标人在本项目的质保期限两年的基础上，承诺含在投标报价中（即不再另外收取费用）的质保服务增加1年，得1分；增加2年，得3分；增加≥3年，得5分；最多5分。 注：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本部分评分内容为客观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必须一致。 |  |
| 合 计 | | | |  |

评审小组成员签名：